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2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1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38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500万股。2022年12月16日，立信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25号），经审验，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100.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9,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222,672.4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8,677,327.54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363,677,327.54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根据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轻重缓急顺序投入到以下项目中：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10G、25G光芯片产线建设项目	59,075.37	57,000.00
2	50G光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12,935.63	12,0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313.70	14,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01,324.70	98,000.00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部分闲置情况，公司拟合理利用超募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三、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 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 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超募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 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期限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6.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在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计划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3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上述额度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1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含分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11日）起12个月内，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

（五）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利率风险，本现金管理产品浮动利率和浮动收益受到相关金融衍生品价格波动影响，存在着浮动利率和浮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 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现金管理品种受市场波动而影响收益的风险。

3. 政策性风险，金融市场受国家法律法规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进而影响该现金管理产品的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专项意见说明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4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ZHANG XINGANG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二）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上述额度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1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5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耿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太原重工　公告编号：2024-072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12月2日，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重工”或“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将控股的风电类公司股权（包括太原重工持有的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39.782%股权、太原重工持有的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整体出售给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重集团”），出售资产价格为46,655.6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同日，公司与太重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本次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太重集团向公司支付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39.782%股权转让价款的51%，即人民币237,943,978元；股权交割日后六个月内，太重集团向公司支付新能源公司39.782%股权转让价款的49%，即人民币228,612,842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重集团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转让价款237,943,978元。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太重集团向公司支付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襄能裕公司”）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即人民币1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重集团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另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重集团已在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的同时全部偿付新能源公司、定襄能裕公司分别应付太原重工的非经营性欠款。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太重集团向本公司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后，新能源公司、定襄能裕公司应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股东名册变更完成之日为标的股权交割日（以下简称“股权交割日”）。新能源公司、定襄能裕公司已于近日分别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股权交割日起，太重集团作为标的股权的股东，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行使相应的股东权利，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

后续，太重集团将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交割日后六个月内，支付新能源公司39.782%股权转让价款的49%，即人民币228,612,842元。

特此公告。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4-65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29日、2024年5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福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签订了理财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2024年12月26日，公司与中信福州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收益起计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资金来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498期	C24MT0103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03月27日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期初价格的103.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2.3000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期初价格的103.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05000%。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自有资金

（二）2024年12月26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适用于挂钩金融衍生品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资金来源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505	20241010 45H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3月26日	1.3% / 2.35% / 2.45%	自有资金

（三）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福州分行、光大银行福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本次以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信福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以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购买光大银行福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以上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5546%。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稳健的短期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在资金暂时闲置时，通过适度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产品风险提示以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产品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赎回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最不利投资情形下的投资结果等银行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各控股子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保本型或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资金来源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挂钩汇率看涨）	169924 01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7月22日	5,000	68.42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269924 43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1月27日	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589期	C24QG 0104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12月23日	5,000	30.9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213期	C24P W010 9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01月24日	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赎回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本金为20,000万元，未超过100,000万元的审批总额。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与中信福州分行、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分别签订的理财协议；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14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合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近日，公司收到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的《营业执照》，除公司类型变更外，营业执照上登记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合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本次换发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3、住所：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4、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5、注册资本：143,305.1393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2年9月11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家禽饲养；水产养殖；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饲料生产；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牲畜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货物进出口；粮食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107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含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机铸锻”）、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河南全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本次融资租赁总额为110,179,152.06元，期限三年。上述各方于近日就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签署了《买卖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保证合同》。

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5日、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机铸锻的融资提供不超过叁亿元的保证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8日、2024年1月13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739050081 6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郭清正

5、注册资本：贰亿三仟伍佰万圆整

6、成立日期：2002年05月13日

7、住所：姚村镇河西村

8、经营范围：模锻件、自由锻件、铸钢件、铸铁件和铝合金铸件生产；房产租赁。

9、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1	资产	48,150.37	40,684.55
2	负债	44,376.46	35,592.95
3	所有者权益	3,773.91	5,091.61
4	营业收入	25,105.24	15,404.67
5	净利润	-3,837.55	1,317.69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失信情况：重机铸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买卖合同》

甲方（卖方）：河南全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买方并出租人）：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丙方（承租人）：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标的物：砂型（芯）3D打印机，租赁物的购置价款为100,000,000.00元。

（二）《融资租赁合同》

出租人：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人：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租赁物安置使用场所：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租赁物：砂型（芯）3D打印机

租赁物购买价款：租赁物的购置价款为100,000,000.00元，租赁物购置价款的具体付款条件以《买卖合同》约定为准。

租金：本合同项下租金总额110,179,152.06元

租赁期限：三年

租金支付方式：自起租之日起，每3个月支付一期租金，期末后付。

（三）保证合同

债权人：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本合同项下租金总额110,179,152.06元

担保期限：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1,717.26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6.14%；其中，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52,87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55%，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担保余额为28,591.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76%，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为30,255.3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5.83%。上述担保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报备文件

1、《买卖合同》。

2、《融资租赁合同》。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24-041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7月13日、7月1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已于2024年9月30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1,390,000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842,271,055股）的1.35%。本次11,390,000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42,271,055股变更为830,881,055股。公司已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11,390,000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等均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并取得由苏州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718543100 4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83088.1055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0年01月18日

法定代表人：徐元生

住所：张家港市东南大道1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航天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4-053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林公司”）持有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3%，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后，常林公司质押股份数量为10,000,000股，约占其持股数量的50.00%。

●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7,152,910股，占国机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的2.75%，占公司总股本的1.31%。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常林公司书面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办理融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	否	10,000,000